

证券代码：002286

证券简称：保龄宝

公告编号：2026-015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该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相关工作，严格履行了双方业务约定书中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由于双方合作良好，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1）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

(2) 成立日期：1987年12月成立（转制特殊普通合伙时间为2013年4月23日）；

(3)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4) 注册地址：济南市文化东路59号盐业大厦七楼；

(5) 首席合伙人：王晖；

(6)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末合伙人数量为45位，2025年末注册会计师人数为249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139人。

(7)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25,419.00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18,149.00万元，证券业务收入9,035.00万元。

(8) 2025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47家，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金融业、建筑业、卫生和社会工作业、综合业等，审计收费共计7,171.70万元。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与本公司同行业的上市公司客户为36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购买的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000万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3次、行政处罚1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4次，行政处罚1次，涉及人员10名，未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1) 项目合伙人姜峰先生，2003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2年开始在和信执业，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7份。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葛鹏先生，2021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年开始在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共6份。

(3) 苏超先生，2013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年开始在和信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6份。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姜峰先生、签字注册会计师葛鹏先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苏超先生近三年均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姜峰先生、签字注册会计师葛鹏先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苏超先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 审计收费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提供的 2026 年度审计服务报酬为人民币 180 万元，其中本公司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15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30 万元。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够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续聘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三）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本情况文件。

特此公告。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